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，于2016年6月1日下午13:00在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公司行政楼三楼9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慧党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：

1、发行价格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发行数量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

性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陈邦锐先生签订附条件生效的<股份认购合同>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6 月 2 日